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

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，即到期收取承兑金额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。需要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。

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，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，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，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：

组合名称	确定组合的依据	计提方法
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	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，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，信用损失风险极低，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	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
较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	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，但仍具有一定的信用损失风险	按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
商业承兑汇票	出票人具有一定的信用损失风险	按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

二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将减少 2022 年度净利润 976.80 万元，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0.77%。

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，采用未来适用法，无需对已披露的

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程序合法，不存在利用会计估计变更调节利润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五、报备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3日